東海大學理學院應用物理學系課程學習獎學金辦法

2023/12/13（應用物理學系系務會議訂定）

第一條　設置目的：為促進本系學生敦品勵學風氣，就學業成績表現優良者給予獎勵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　作業程序：
一、獎助規則：採計科目、人數、金額等項目，由本系學生事務委員會擬定，經系務會議通過，於學期開學一個月內公告。
二、獲獎名單：由本系學生事務委員會進行初審，經系務會議複審通過。
三、獎學金撥付：修課學期的次學期開學一個月內，由本系辦公室主動通知獲獎生辦理付款事宜。
四、請領限制：獲獎生於撥付當學期，如有休學、退學、轉學、轉系等學籍異動者，自動喪失獎勵資格。

第三條　經費來源：優先使用本系發展基金，如需異動，以系務會議決議為依準。

第四條　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